附表三

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高中職學生公共服務值勤規定同意書

1. 每次值勤時間為 1 日（8 小時），值勤時間為 09：00~17：00，在先至志工室簽到後，需於 09：10 前至生命科學廳綜合服務中心服務台報到安排勤務。

2. 值勤不可依自己方便隨意調動時段，如因有事不能在排定時間值勤時，需事先在志工家族網站請假；兩個月至少值勤 1 次。

3. 如請假補班，需在志工家族網站，找其他夥伴的請假空班填入補班，方可來館值勤。

4. 值勤時，需佩掛領巾和志工服務證，以資識別。

5. 簽到退時間確實依自己真正到勤和離勤時間填寫。

6. 注意志工形象(值勤不吃東西、不聽音樂、不滑手機、不聚談)，發揮熱忱，服務觀眾。

7. 值勤時，積極主動協助活動進行、維護博物館秩序和整潔，親切確實，不擅離職守。

服務期間表現良好並值滿規定時數者，期滿頒發公共服務證明書；如未能遵守規定將予違規記錄，必要時得由本館逕行取消志工資格，並通知家長和學校。

※ 本人【　　】謹明瞭接受以上規定，並願意參與貴館公共服務，特此聲明。